

財團法人 台灣李氏宗祠

The Lee's Clan Shrine In Taiwan

地址：台北市南京東路三段309號4樓

TEL：(02)27126086·27193132

FAX：(02)27183916

學生自行送件申請

敬啟者：

本宗祠一〇七學年度李姓學生獎學金自108年10月21日至10月30日止接受申請實施辦法及獎學金申請表，請見本宗祠網站內關於「獎學金」的網頁。

網址如下：

<http://www.leetaiwan.org.tw>

請於上本網站後，點出「最新消息」查看詳情。

敬希 貴校予以公告週知，至深感荷！

財團法人台灣李氏宗祠

獎學金委員會

主任委員 李清木

中華民國 108 年 10 月 9 日

財團法人台灣李氏宗祠獎學金委員會一〇七學年度獎學金實施辦法

一、對象：居住中華民國現就讀於各大專院校之李姓學生（公費生、研究所、五專之

一、二、三、四年級在學學生除外）。

二、資格：一〇七學年度上、下兩學期之學業成績平均文科八十五分以上，理科八十分以上，操行優良，體育中等以上。

三、申請日期：民國一〇八年十月廿一日至一〇八年十月三十日止（請以掛號信投寄，以郵戳為憑）。

四、申請地點：台北市南京東路三段三〇九號四樓

財團法人台灣李氏宗祠獎學金委員會

電話：(02)271-26086、271-93132

五、公佈日期：一〇八年十一月七日（本會以限時信通知學校轉告受獎人，並在網站公佈名單）。

六、頒獎地點：台北市南京東路三段三〇九號四樓，財團法人台灣李氏宗祠大禮堂。

七、頒獎日期：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廿二日下午四時（請務必本人出席或親友代領，否則視同棄權）。

八、申請人除寄成績單（應由學校蓋章證明）外應填寄申請表（若清寒學生請附寄證明）及學生證影本。

財團法人台灣李氏宗祠獎學金申請表

107

學年度

貼相片 (申請表請以依式自劃，並貼二吋半身近照一張)。	核 審	家 長	學 業 成 績		出 生	姓 名	
			上 期		年 月 日		
			下 期				
		年 齡	平 均				
				行 操	統 一 編 號 身 分 證	性 別	男 女
						學 別	校 女
	主 任 委 員	性 別	男 女	分 數	電 話 通 訊 地 址	校 名： (校 址)：	
		家 庭 狀 況		體 育			
		祖 父 (存 歿)	祖 母 (存 歿)	分 數			
		父 (存 歿)	母 (存 歿)	清 是			
錄 取	兄 弟	姐 妹	否	其 他	年 級 及 系 別		
	[請 寫 人 數]		說 明				
獎 學 金							
伍 仟 元							

